

秋日祭

立秋而后，便只有两个节日，敦厚且让人敬畏，怀着祈盼又静静流转，一如登临天上之缥缈，一如魂归地下之静谧，中元与中秋佳节。一为分别，一为重逢，俱是思念。

秋日的落叶半黄枯槁，随风飘荡，宛如那中元夜下哗剥作响的金箔纸灰，承载着一个又一个孤单的灵，游冶在断桥魂归处。处处皆是萧索。天凉了，披件衣，天热了，脱件衣，恍惚不知寒暑。当我期盼着日头能晚点沉落时，它却不知怎地，早已坠到某座高楼中的某处人家去。掉进人家的铁锅里，噼啪作响，灼得葱花和香叶透出袅袅烟火气。那是傍晚时分，中秋佳节下大河两岸的残照余景。就像那无边的黄土地上，不再追逐落日的夸父弓着腰，牵着一只疲乏的老黄狗。

小时候的我，那一个随处踟蹰的孤影，总是喜欢徘徊在落日楼头，被夕阳映照，焯得发黑的犹如煤球一般的筒子楼群中，嬉笑玩乐。而今天的我，遥岑远目，回忆起来，这座楼群——竟也如同末世纪孑了一身的工业塔般雄壮——有只磅礴的孤单的黑黢黢的身影。角落里，一个个黄豆粒状的小影子，便是我们这群小孩子的身影。小时候，我们留恋身旁的影子，被落日拉长的影子。

我记得当时的玩乐，有械斗和雕刻。械斗，就是我们偷偷锯断矿区林中的桃木、柳木，当作一件件兵器。到得冬季时，人人家放过烟花后，燃尽的烟花筒子，抖去里面残留的硫磺硝石粉，也可以充作兵器。台上的武生、刀马旦打斗成什么样，我们便学着做戏做成什么样。其中，有两个把式耍得熟又巧：若是那拿棍的当头一棒，我便举起双剑（一对烟花筒）交叉一搪；若是我举起双剑作华山劈，人家就横起棍子一挡。呵！端的有趣。只是有时烟花筒里残留的硫磺粉末洒出来，那个臭哄哄的呛鼻味道可不好受。每次楼群里的大人们见了，都皱起眉头来，讲，小孩子太没规矩，捅瞎眼可怎么办。还讲我们不好好学习。可看看他们呢，终日惶惶如丧家之犬，每日拖着惫懒的身驱，佝着背，半截埋进土里哟！也未见得有什么出息。能做的，不过是长了满嘴獠牙，专门训斥我们这些小孩子罢了。

除了械斗，还有雕刻。我们楼群周遭有许多是做广告牌的厂子，原料是一种有酸酸味道的泡沫塑料。有些不要的边角料，是我们不可多得的玩意。在地上捡几个发锈了的犀牛刀片，我们可以用它在泡沫塑料板上雕成一把又一把神兵：宽厚背脊的杀猪刀、弯弯曲曲的青蛇剑、锯齿状的化血神刀、新月状的吴钩剑……还记得有人最喜欢做峨眉刺，跟个十字架似得，没啥技术含量。

那时我们还做过长鞭，去绊倒人家的狗。因为那狗主人经常招惹我们，无缘无故就对我们劈头盖脸一顿痛骂，讲我们那木棍吓到了她的狗。好金贵么？还有个“小二楼”，也就是家住在二楼的，他和他家老太太看不惯我们的杂耍，有一次，“小二楼”险些把我从二层楼梯推下去。养狗的、“小二楼”、“小二楼”他妈都是我们反感至极的人，唤作“三大恶人”。我们经常往“三大恶人”家的锁眼里塞毛毛虫。另外有个小女孩，当时比我们都小，有一次，发现了我们藏匿的武器库（雕刻的兵器，藏在电表箱里），把兵器都搬了出来，那些大人们边看边笑，撅巴撅巴，都给扔了。于是她成为了第四大恶人。不知她现在什么样子？是不是一个亭亭玉立的美少女？

后来，那条大狗吃了耗子药，死了。“小二楼”的母亲得了病，也死了。小时候，我们均觉得这是报应，而对于楼群中的人，更是平淡。生生死死不过是来来往往。

我居住的这片被城市遗落的老楼群，坐落在城市的东北角上。皆是些七十年代末的老楼。低矮、破落、丑陋，像极一间敞亮的大屋子里的一处发霉角落。这片老楼群曾是钢厂工人的安置房，时过境迁，钢厂的境遇就像熔炉里的铁浆，虽然发光发热，冷却成一根根钢筋，却

要输送到别处。待到现在，厂子里没了钞票，勒令整改，不少工人下岗，只能去干别的营生了。在夕阳残照下，断鸿声里，这片老楼群，堆叠成一个宛若旧世纪工业塔般磅礴的身影，黯然无题。

在这片老楼群旁，有一条自东向西横贯全城的大河。正如大河终日向西不停奔流，人们也在河岸的两面，从庄稼地起高楼，从愚昧而转向超越者的神思，愈发地前进了。直至今日，不知旧日的流水现在乡关何处，也不知今日的流水是否记得往日的村庄，它们就这样流啊、流啊，也许唯有河底的河床，是今日的旧历，知道谁曾奔走、停留，留下一道道痕。

有人讲，是大河造就了这座城。人死了，不需要把骨灰埋在那三尺见方不见天日的小匣子中，只需洒进大河，人的亡灵就可以溯流而上，回到大河发源之地，人就可以安宁。每年到得中元节时——也就是鬼节，大河岸上总聚满这许多烧纸吊唁的人，天上地下，金箔纸灰洋洋洒洒，犹如老天诞下一场黑暗的雪。河上飘荡着一座座莲花灯，承载一个个灵，带他们返还家乡。

就在这遍地火光中——犹如当年火烧赤壁后的残景——某处火气蒸腾下，有一张阴沉的脸。这个中年男人，在八月的燥热和火气的熏灼下，精光上身，下却半身穿着一条黑西裤和一双黑裤皮鞋，焦灼地用木棍扒着纸灰。这中年男人叫程远志。我们楼群里在外边做生意的，住二楼，这时回来给他母亲烧纸。一个个金元宝烧得劈啪作响，他的汗珠子也噼里啪啦地掉。

“我说包姐，今天报的不是有雨么？怎地这毒日头还恁地热？”程远志问一个胖妇人。

“八月多变天，你瞅现在是大太阳，雨指不定啥时候下呢。今年雨水多，看见这河水没？水位都涨到哪去了？人家都说，今年怕是要有大灾！”包姐拿起尾端烧焦的木棍指着河说。

“大灾，和九八年似的？”

“可不是？”

“你又给你家狗烧纸？”

“我没儿没女没老头，给狗烧纸不犯法。”

“可惜了了。”

这条狗，就是我们小时候想绊倒的大狗。这个包姐，就是我们的头号恶人。程远志是差点把我从二层楼梯推下去的“小二楼”。他和他母亲，是我们的第二号和第三号恶人。

包姐是个胖大的中年妇人，熨一头卷发，总穿一身黑纱衣。年轻时是厂子里的劳工，后来体制改革下了岗，又做过外贸服装的小买卖。吃过苦，挨过累，包姐知道，没男人也活得过去。等到了现在这个年纪，找不找男人对包姐来说已经没啥意义，只养条狗来打发剩余时间。

包姐的狗白净且聪明，包姐喜欢得紧，总是寸步不离。她逢人就讲，吃锅子、睡觉也要和她的那条大白狗在一起。她给那条大白狗起了个名字叫“王子”。小时候我在家里做功课，总能听到楼下雷也似地呼唤，王子啊，王子啊，别乱跑，别乱吃，离你妈妈近点！夕阳晚照下，我透过窗户去看那大狗，一副乖巧的黑眸子下鲜红的舌头上挂着涎，直直地瞅着它的妈妈呢。

也许包姐太过于热爱她的狗，以至于任何威胁到“王子”的东西，她都连珠炮般用粗鄙的言语攻击。其实经常攻击的对象，就是我们这群经常拿着木棍打斗的孩子。于是我们定下一计，做一条长长的软鞭，要像评书里的绊马索一样，绊倒“王子”。我们埋伏起来，一人扯绳子的一头，又有一人去引狗，待到狗奔近时，我们将绳索拖起，眼看就要功成，包姐却发足狂奔赶到，一个巨兽也似扑将过来，晴天霹雳般怒吼，顿时吓得我松掉手里的绳。此后，包姐更加疯魔，看见我们，便没命价地乱骂，我们看见她，就像蜀军看见藤甲军。只消有个人像诸葛亮一样，肯缩短十年寿命，去毒死“王子”。可是我们都惜命且胆小得很，没人去

做这等阴损事。后来，大概是零几年，全国上下蔓延疫病的那段时间，“王子”死了。

“王子”是吃耗子药死的。我还记得“王子”死的时候，一双黑眸子泪汪汪的，吐着蛇信子一般发了黑的舌头，嘴角流着沫。包姐鼓着一对儿冬瓜球大的奶子，在烈日下，楼群的阴翳中，活像巨灵神一般骂道：“他妈的，哪个缺德的王八蛋，那么阴损啊？下耗子药？生孩子没屁眼啊。狗招你惹你了？你毒死他？你不要脸啊。……”包姐足足骂了一整天。但凡是这楼群里的人曾招惹过“王子”的人，她都没落下。到得后来，她厉声叫骂，那尖锐已极的嗓音，竟像滴着血。她的黑纱衣鼓成风口袋也似，脑袋蓬成了像美杜莎一样的蛇发，她没命价地在自己身上乱抓乱撕，仿佛这里的一切，她都要撕碎……

日头西沉，活像《封神演义》中十绝阵的道人，望着河面撒下一片又一片红沙，将河水映得绛红。这时，包姐一边来回来去地拨纸灰，一边哼着：

啊 你是我的心肝宝贝

今生今世做阵飞

啊 你是我的心肝宝贝

今生今世做阵飞……

程远志这时穿上上衣，撩拨自己面前那堆火。这堆火几近是附近燃得最旺的，当然是因为程远志带来的东西也最多。有车，有房，有粉扑扑的童男女，数千元数万元数亿元，一沓沓一摞摞，上面印着玉皇大帝的一张张脸。程远志在一旁呢喃：“妈，我来给你送钱了，你看，这么多钱，一辈子也花不完。还有车，有房，有佣人给你干活，妈。”

我们都叫“小二楼”——也就是程远志——的妈妈“程老太太”。他家没老头，老太太也就随着儿子姓了，反正她自己也说不出自己姓什么。她脸上有一大块白癜风，像极了戏文里曹孟德的扮相，所以我们都不大敢接近她。程老太是个顶奇怪的人。我们每次拿着兵器斗得不可开交的时候，她总会在她家的二楼上指指点点、口中念念有词，一会拜天一会拜地，摇头晃脑，不知道在做什么坏勾当。那时，我真想我手中的剑(烟花筒)会飞，斩了这个老妖魔，就像《水浒传》中公孙胜破了高廉那个妖道一样。有一次，我们闹得凶了，乱哄哄拼斗得不可开交，她忽地出现，大叫道：“打得好啊！打得好！继续打！继续打！”我们一时都愣住不动。那一瞬，她脸上的那块白癜风变得惨白，跟山里乱坟上矗立的怪笑的石膏娃娃半分没差，我们背脊上都不由自主地渗出冷汗。可是又一瞬，她却变得笑眯眯且和蔼万分，告诉我们：要静，要信菩萨。

后来的几天里，可能是因为那惨兮兮笑脸的缘故，我们消停了许久。有一天，程老太和其他几个老太太在二层楼梯里拼伙打牌，楼梯里虽然暗，但凉快。我凑过去瞧她们打牌，这其实是我有意的去亲近她，我感觉我们变得静了。她的身上，我闻到一股陈年柜子腐木般的味道，夹杂着一点佛龛熏香。沉沉地，暗暗地，我似乎被勾去了一样，脑里只有两个声音：要静，要信菩萨。我好像与她们融为一体，在倾听天上佛音。片晌一局下来，程老太忽地转过头脸对我说：“离我们老太太远点！我们都有病！”楼梯里昏黄的光影下，她那张脸愈发像个鬼魅似的，我从刚才的恍惚中骤然醒转，不由自主从退后一步。这时，一层楼冲上来一个狰狞也似的人，不由分说，把我没命价地从二层楼梯推了下去……

后来，在零几年全国疫病四起的时候，程老太死了。楼群里的人都讲，她是得了那种疫病死掉的。那时我还小，只知道那时举国上下风声鹤唳、草木皆兵，人人谈那种疫病色变。

谁家人有个发烧感冒什么的，都怀疑自己感染上了那种疫病。我的伯父，就是那时被这种疫病夺取了生命。街上人人自危，包裹得极严实，只有两只眼是露出来的，活像一只只茧中的蚕蛹。到处都有预防站，一个个穿着白大褂戴着白口罩的肃杀的人，站在赤红的十字架灯光下，好像随时会把我们捉去。

程老太的灵堂设在楼下，从二楼处引出一根长长的电线，尽头处一盏昏暗的黄灯。那盏黄灯便有如暗夜里的鬼火，就那样在风中摇曳，炽得滋滋作响，亮了三天三夜。半夜里，我透不过气，偷偷顺着窗户向楼下瞧，那黄灯摇啊摇、摇啊摇，我仿佛看见那就是程老太脸上那块白癜风，半空中透着佛音：

要静，要信菩萨。

第三天出殡，楼下喧闹得很。我扒着窗户看，程远志抖簌簌地将一个瓦盆举过头顶，嘴里念着什么——就像程老太一样——蓦地将瓦盆往地下摔落，顷刻间灰烬飞扬，我鼻中立刻就涌起一股——我曾经闻到的陈年柜子腐木般夹杂着佛龕熏香的味道。我脑子“嗡”地一下好似晕厥，不敢再看，仿佛送葬队伍后面有人举起的童男女，就是程老太那张惨白的脸……

夜色上行，月出东山，日头仍挣扎着欲把自己最后一滴血滴向大海。慢慢地，火光渐少，大部分人家都烧尽了最后一张纸。程远志面前的火势渐熄，余烬的热气升腾中，他阴沉的脸上烘出一层油。夜色下，更觉压抑。包姐唱完了她的歌，摇晃地支起她庞大的身躯，扑扑身上的灰。

“包姐，回去不？”程远志问。

包姐兀自望着什么，没有答复。半空中闪过一条水蛇样的闪电。

“包姐，走不走啊？一会儿要下大雨啦！”

远处又传来阵阵雷声。包姐还是眼睛直勾勾的。

“包姐，你到底走不走？不走我先走了。”程远志不耐烦起来。包姐只是愣愣地望向前方。程远志上前扒拉包姐，但见包姐目瞪口呆，手颤巍巍地指向大河的水位线。程远志顺而望去，只见那水位线上的波浪，鬼魅也似，左一摇右一晃，突突突往上涨。骤然间“轰”地一声，一声宛如远古巨人醒来的巨响，地动山摇，波涛四起，狂风巨作，水浪滔天，这条大河好似一条洪荒时代的巨蟒，要将这岸上的人全部吞没。倾盆雨陡然而至。这河水，竟后浪吞食着前浪，好似这条巨蟒在不断地追逐自己的尾巴，打着圈向上溯游，一瞬间，掀翻河底的河床，河里咕咚咕咚冒起一个个盆大的泡，升出一个又一个在水上行走的灵。有努尔哈赤，有李永芳，还有无穷无尽的人，有的显赫，有的无名。其中，也有包姐的狗，程老太。

突然间，包姐就像当年追赶我们那样，发足狂奔，扑将到了河水边，没命价地剝着河边湿泥，往黑纱衣服和一窝卷发上抹：

“王子啊，王子啊，妈妈错啦，妈妈错啦，我不该眼睁睁地看着你吃耗子药啊……”

程远志在一旁见到了这种情形，也像受了梦魇似得，狰狞也似冲到水边，两只皮鞋都浸泡在水里，他撕扯掉上身衣服，光着上身没命价地磕头：

“妈啊，妈啊，你其实没有病啊！我说你有病，是让你快点好啊！结果你怎么就走了啊妈！是我害死你的，妈啊……”

这片刻，便有许多人发狂也似受了梦魇一样冲到河边去，诉说他们心中的隐痛……

那一年，非典 SARS 病毒爆发，是一场全国人民与萨斯病毒的攻坚战。人人都觉得自身难保。就在我们这座老楼群中，人人虽然生活依旧，可是面上都带着惶恐。就在那段期间，有说法说萨斯病毒是动物果子狸带来的，一切与猫狗有关的动物都让人敬而远之。包姐的那条狗——心爱的“王子”，也成了包姐心里的疙瘩。包姐每天与“王子”同饮同食，同床共

寝，怎么不令包姐害怕。于是有一天，在恐惧的驱使下，包姐有意无意间把“王子”牵到毒饵站……而程老太太呢，根本没有得萨斯病。但是她有疑心病，成天疑心自己感染了什么病毒，总是毛病不断。程远志几乎天天送程老太往医院跑。便是谁也吃不消，浑似一具丧尸。程远志几次三番告诫程老太没病，可程老太哪里相信？宁可天天祷告神灵消除疾病。最后，程远志见程老太疑心病总是不好，想反其道而行之，无奈之下只得告诉程老太得了萨斯。却不料第二天，程老太一命呜呼……其实这场大河上的巨变，不过是当年人人心中的梦魇，与人性深处的恐惧而引发的灾难罢了。

风平浪静。一个个亡灵乘坐莲花灯遣返回他们的故乡，大河的源头。在中元节这一天，河上岸边鼓起的一阵阵漫天花雨状的金箔纸灰后，归为平静。河水轻轻倒映明净的月。

我写这篇文章，就是为了纪念这座旧世纪工业塔般磅礴的老楼群、落日楼头下我们小时那一个个随处踉跄的身影、记忆中老楼群里的人，与那段非常的时期。

现在的我，25岁了。那座老楼群因为矿区地裂变成危楼，政府责令动迁。我的新家就坐落在大河边上。每次，在河堤岸上，望着那一片血阳仿佛一颗鸡卵子一样坠落河中，我都感觉是河里的巨蟒收回了它嘴里的夜明珠。每每此时，我都会想起，那落日楼头，断鸿声里，那座旧世纪工业塔也似黑黢黢的钢厂工人的安置楼群。我再也不知道当初的两个“大恶人”包姐、程远志的消息。不知道包姐养没养一条新狗？程远志大概去了南方做生意？

河上，秋风萧瑟中，浮沉一片又一片金箔纸灰样的落叶。中秋佳节到了，一轮清皎的明月升挂天边。月华如水。我从单位赶回，来与家人相聚。饭桌上，爸爸妈妈给我介绍对象，我虽然不情愿，但是爸爸说：

“这个女孩你一定要见，你们可有缘。”

“有缘？我能和谁有缘？”我没好气地问。

“她？她你都不记得了？她就是你小时候跟我们说的‘第四大恶人’！当年折断你兵器的小女孩啊！”